

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

2023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3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3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5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6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5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6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7
十二、其他说明.....	27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7
（二）其他.....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一、本单位职责

(一)参与拟订全市新型城镇化建设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新型城镇化建设的分析统计、发展研究等工作，负责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基础数据的收集、管理和报送工作。

(二)参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诚信体系建设；负责建筑行业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新设备的推广和应用工作。

(三)负责全市改善城市人居环境相关工作；为海绵城市、韧性城市工程建设和城市更新行动提供服务保障与技术支持；为全市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保护和修缮等相关服务。

(四)负责全市城乡建设防灾减灾规划实施的相关工作；为全市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加固改造提供技术服务。

(五)为全市建筑节能、绿色建筑及装配式建筑推广等工作提供相关服务和技术辅助。

(六)负责受理市民对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事务的咨询、投诉和建议。

(七)负责市本级保障性住房的运用及相关服务性工作；参与市级建设项目的房屋征收补偿等相关工作。

(八)完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综合科

负责中心日常运转和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受理市民对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事务的咨询、投诉和建议。

(二)城镇化发展研究科

负责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基础数据的收集、管理和报送工作,研究、分析发展趋势,提出合理化建议;负责新型城镇化项目的规划编制、年度计划制定申报、数据收集和整理上报等工作;负责新型城镇化建设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研究解读工作;负责城市建设档案的收集、整理和归档,以及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

(三)住房服务科

负责房地产市场和住房保障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市本级保障性住房的运用和保障对象的档案管理及入住、退出手续办理等工作;参与市级建设项目的房屋征收和补偿及征收补偿资金的管理。

(四)建筑科技科

协助局机关开展建筑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的推广和应用工作;为全市建筑节能、绿色建筑及装配式建筑推广等工作提供相关服务和技术辅助。

(五)工程咨询服务科

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造价管理、工程担保提供服务保障;负责本市在定额及工程造价、招标投标方面的政策解释,协调、仲裁发生的纠纷等。

(六)安全技术科

负责建筑安全生产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新设备的推广和应用工作;为工程建设项目施工现场的起重机械设备登记、标准化工地建设、建设各方主体安全行为等安全管理方面提供服务保障与技术支持工作。

(七)工程质量科

承担工程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文件质量、建设各方主体质量行为、质量验收等质量管理方面的服务保障与技术支持工作。

(八)宜居建设科

负责全市改善城市人居环境相关工作;为海绵城市、韧性城市工程建设和城市更新行动提供服务保障与技术支持;为全市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保护和修缮等提供相关服务;参与制定、修订城市排水规划及有关法规、规范和标准;参与监测城镇排水设施的水量和水质以及城镇污水处理厂进出水水质、水量及主要运行参数;参与排水户及城镇污水处理设施运营单位的监督检查等工作。

(九)抗震设防科

负责全市城乡建设防灾减灾规划实施的相关工作;为全市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加固改造提供技术服务。

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财政拨款事业编制37名。设主任1名(副处级),副主任2名(正科级);内设机构9个,科级领导职数9正7副。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83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832.24	832.24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32.24	本年支出合计	832.24	832.24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832.24	支出总计	832.24	832.24	

预算公开表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832.24	832.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2.24	832.2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32.24	832.2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32.24	832.24					

预算公开表3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32. 24	802. 29	29. 9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2. 24	802. 29	29. 9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32. 24	802. 29	29. 9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32. 24	802. 29	29. 95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3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832.24	832.24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32.24	本年支出合计	832.24	832.24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832.24	支出总计	832.24	832.24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32.24	802.29	29.9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2.24	802.29	29.9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32.24	802.29	29.9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32.24	802.29	29.95

预算公开表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02.29	779.36	22.94
工资福利支出		768.29	768.29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13.43	113.43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7.28	17.28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05.89	105.8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5.39	35.3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4.38	14.3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99	1.99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31.45	31.4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8.50	448.5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4		22.94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		2.68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		1.90
手续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8		0.08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0		17.1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8		0.18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6	11.06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1.06	11.06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	29.95	29.95				
朔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印刷费	10.00	10.00				
朔州市建设工程档案管理软件、 密集架费	19.95	19.95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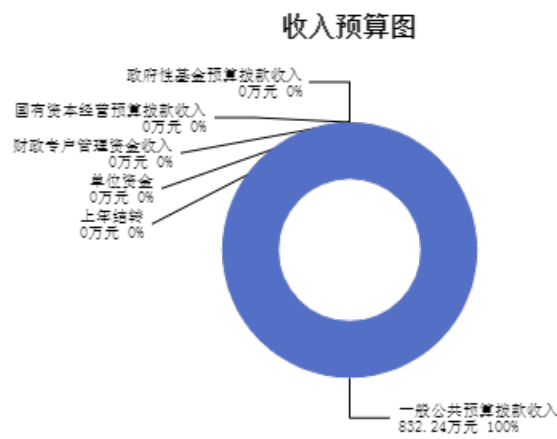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832.2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32.24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增加176.30万元，增加26.88%，主要原因是补充绩效工资基础绩效奖；项目支出。；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832.2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832.24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增加176.30万元，增加26.88%，主要原因是补充绩效工资基础绩效奖；项目支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832.2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32.24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832.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02.29万元，占96.40%；项目支出29.95万元，占3.6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832.24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32.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832.24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00万元。支出包括：城乡社区支出832.24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832.24万元,比上年增加176.30万元，增加

26.88%。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832.2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832.24万元，占100.00%。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02.2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79.36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22.94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办公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差旅费、手续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采购情况。）

十、绩效管理情况

- 1、绩效管理情况
- 2023年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9.95万元。
-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 朔州市建设工程档案管理软件、密集架费。

朔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印刷费。

朔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朔州市建设工程档案管理软件、密集架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92-朔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9,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 资金	199,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国家《档案法》、《山西省建设厅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部《城市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管理办法》的意见》,加大投资力度,实现网络化动态管理,增加相应设备。			
立项依据	《档案法》、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城建档案异地备份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城建档案管理水平,必须满足相应的配套设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省厅要求，建立健全规章制度逐步推进城建档案管理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引进先进技术，逐步实现档案数字化管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 年实现档案管理与住建局办公自动化系统相衔接，具有归档功能。				2023 年实现档案管理与住建局办公自动化系统相衔接，具有归档功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	2 台	数量指标	数量	2 台
			单价	100000 元		单价	100000 元
		质量指标	软件设备稳定运行	稳定运行	质量指标	软件设备稳定运行	稳定运行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利用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利用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城市建设、管理提高服务	城建档案的利用	经济效益指标	为城市建设、管理提高服务	城建档案的利用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信息电子化	无纸化办公，电子化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信息电子化	无纸化办公，电子化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料电子化	资料电子化，方便查阅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料电子化	资料电子化，方便查阅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高渊	联系电话：	18934909282	填报日期：	20221225175458

朔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朔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印刷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92-朔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事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6,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9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省厅工作安排,我中心负责发布朔州市市区及六县市区的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一年六期。			
立项依据	按照省厅工作安排,我中心负责发布朔州市市区及六县市区的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一年六期。关于印发《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 年度标准定额工作量化考评办法》的通知、2022 山西省目标考核责任书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设工程从前期编制招标控制价到后期的竣工决算,都离不开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的指导。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省厅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定期发布。				
项目实施计划			由专人负责，及时收集材料价格，并分析价格变动动态，及时调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 年发布 12 期，6000 册				2023 年发布 12 期，6000 册.完成省厅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价	22 元	数量指标	单价	22 元
			数量	6000 册		数量	6000 册
		质量指标	刊物合格率	全部合格	质量指标	刊物合格率	全部合格
		时效指标	刊物及时发布	按时及时发布	时效指标	刊物及时发布	按时及时发布
		成本指标	单册价格	不超过规定价格	成本指标	单册价格	不超过规定价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办事人员企业	服务群众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办事人员企业	服务群众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渊	联系电话：	18334909282	填报日期：	20221225174611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五辆车，原值53.14万元，净值0元。

2、房屋情况：

本单位占用朔州市住建局办公楼作为日常办公场所。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通用设备109.04万元；家具、用具、装具15.08万元；专用设备13.97万元。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